

# 介绍兼职“陪游”要先交保证金?

## 妙龄女子分饰多角,先骗26万余元再偷1万元

时下,旅游热度持续升高。其中,能够陪玩陪聊帮拍照的“私人陪游”吸引了不少游客。但是,“私人陪游”与传统导游业务存在一定差异,更多以兼职形式出现,并不规范,有不法分子蹭上这波热点,以介绍“私人陪游能赚钱”为由诈骗身边好友大笔钱财后又实施盗窃。宝山区检察院就审理了这样一起案件,日前,经该院提起公诉,法院以盗窃罪判处刘某有期徒刑七个月,并处罚金人民币二千元;以诈骗罪判处刘某有期徒刑四年,并处罚金人民币四万元,决定执行有期徒刑四年三个月,并处罚金人民币四万二千元。

年仅19岁的刘某来上海没多久却习惯上了挥金如土的生活,不仅把身上的钱挥霍一空,还欠了外债。这时,她想到之前一个朋友的行骗经历,就想利用“私人陪游能赚钱”这个噱头骗点身边朋友的钱。于是,刘某先挑平时接触最多、对她也颇为信任的李小姐下手。刘某向李小姐透露,自己认识一个叫“小天”的朋友,有“陪游”兼职渠道——陪客户旅游就可以获得高额报酬,但客户担心陪游的

人中途爽约,所以参加活动之前需要交保证金。但实际上,这个“小天”就是刘某自己使用的一个微信小号。

第一次,刘某说有个客户去三亚需要“陪游”,李小姐觉得这活既能玩又能赚钱,一口答应并交了2万元保证金。为了让李小姐觉得这个兼职真实可靠,刘某还陪李小姐坐飞机前往三亚,后来借口说客户因时间冲突临时取消行程,又返回上海。刘某对李小姐说,除了三亚这种远距离单子,还有去苏州、湖州等地陪游的小单子,并陆续收取了李小姐保证金几万元。之后,刘某觉得再骗下去会露馅,就用另一个微信小号虚构了“宋妈”这个角色,并对李小姐说“小天”的业务现在都转交给“宋妈”了,还把“宋妈”的微信推给李小姐,在微信上以“宋妈”的身份和李小姐聊“陪游”兼职,继续骗取李小姐保证金。

没过几天,李小姐又找了两个姐姐和两个朋友一起加入这个兼职,刘某暗自窃喜,觉得能骗到更多钱了,就对他们说有去拉萨“陪游”的兼职,45天可以赚20万,但是要收2万

元提成,同时还介绍了一些去贵阳、杭州的小单子,李小姐的姐姐和朋友们分别选择了一些想去的“陪游”兼职,并纷纷把保证金交给了刘某。

刘某收到钱后,很快又挥霍一空,对金钱的欲望更是无法控制,这次,她甚至选择了直接盗窃。

一日凌晨,刘某正在李小姐家里玩,她用李小姐的手机打游戏时正好看到有条微信消息弹出,一念之差,她点开了那条微信,看到微信绑定的银行卡上有1万余元,就装作漫不经心地问李小姐要微信的支付密码。李小姐以为刘某是要充值游戏,也没多想,就直接把密码报给了刘某。由于限额,刘某当时只转了5000元给自己的微信,然后将聊天框内的转账记录删除,把手机还给李小姐。第二天,刘某见李小姐没有察觉,就故技重施,又通过李小姐的微信给自己转账5000元。几天后,李小姐终于在查看微信转账记录时发现了异常,但是打电话给刘某,刘某根本不承认,甚至直接拒绝电话。

李小姐等人聚在一起,约刘某出来见面,因为两个月过去了,刘某当初承诺的“陪游”兼职却一点动静都没有,找她退钱也不肯,大家都觉得被骗了,便一起把刘某送到了派出所。

到案后,刘某交代了一切,她编造了有“陪游”兼职渠道的事实,骗取李小姐等人共计26万余元,“小天”和“宋妈”这两个微信也是她本人的小号,用来伪装成介绍“陪游”兼职的中介,和被害人周旋。刘某事后还在李小姐不知情的情况下通过微信转账偷走1万元。

### 检察官提醒

谎言终究会被揭穿,以非法占有为目的、虚构事实、隐瞒真相骗取朋友钱财的行为,不仅会失去朋友的信任,也是对社会诚信风尚的伤害。广大市民在求职就业时要选择正规招聘渠道,切莫相信有“找熟人”办事的捷径,特别是涉及财产时更要提高警惕。消费者在选择“私人陪游”服务时也要保持谨慎态度,不盲目轻信网络上的个人陪游服务。

本报记者 郭剑烽 通讯员 王韵怡

# 电子门锁不保险! 嫌疑人强行破开

## 跨省盗窃32万余元,还让家人转移赃款

农历新年将至,资金往来频繁,不少企业或个人选择将年余的现金存放保险箱,本是为了保险起见,怎知却被不法分子盯上。近日,静安警方成功破获一起跨省流窜盗窃案,涉案金额32万余元。案件中犯罪嫌疑人为了躲避侦查,竟将家人当“挡箭牌”,还让家人为其转移赃款,最终导致多人身陷囹圄。

### “保险柜”并不保险?

去年12月14日上午,静安区某保险公司业务员傅女士在办公室的保险柜内取现时,发现原本存放于柜内的30余万元现金不翼而飞。她与部门领导沟通自查,未发现内部员工冒领错领,于是向公安机关报案求助。

据公司人员反映,公司的玻璃大门是电子锁控制的,存在被强行破开的可能。静安公安分局南京西路派出所接到报案后立即组织现场勘验,初步勘验结果未发现存在暴力入侵迹象,失窃的保险柜亦是先从外部开锁直接打开,这也是导致被害人未及时发现财物被盗的主要原因。

警方调阅该商务楼宇内外的公共视频发现,去年12月9日晚,曾有一名男性“背包客”趁夜进入过该保险公司的办公区域。视频显示,这名男子在闯入前曾在门前观望,见公司内无人后,便尝试直接拉门进入,经多次尝试,公司的玻璃大门竟直接被其强行推开,几分钟后,该男子回到门口,复原现场后逃离。

经查,被盗保险柜的密码系统已发生故障,仅需钥匙即可开启,唯一开关柜门的钥匙

就放在傅女士的办公抽屉内,而公司的玻璃大门亦存在安全漏洞。

### 逃逸路上“飞来横祸”

警方发现,嫌疑人得手后当晚即乘坐出租车潜逃沪。为尽快锁定逃逸去向,警方沿线追踪,侦查员又调取全市各道口的公共视频,成功锁定嫌疑人去向为浙江方向。

意外的是,侦查员在调查涉案出租车的过程中,一名出租车司机反映曾在12月10日凌晨搭载过一名奇怪的“乘客”,他们在途中遭遇了严重车祸,车辆抛于近浙江绍兴的高速道路口,但这名乘客不计较赔偿,而是徒步悄然离开了事故现场。

依据司机的描述,侦查员判断嫌疑人很可能已就近就医。明确新的调查方向后,警方迅速以事故点为圆心,对附近多家医院展开新一轮的调查排摸。

经查,去年12月15日,当地的某甲级医院于事故当天曾收治过一名被路人送来的男性伤者。此人姓冯,贵州人,入院时随身还携带一个沉甸甸的深色背包。

通过技术对比,警方判断冯某有重大作案嫌疑,便在属地派出所的协助下到院将其控制,但冯某对盗窃事实全盘否认,民警也未查获赃款,案件调查陷入僵局。

### 民警巧妙攻心追赃

考虑到该案接报距离案发已超过4日,冯

某有充足的时间转移赃款,侦查员将调查重点转向前来探病的冯某母亲邹某琴及其表哥邹某松。

面对民警询问,邹某琴和邹某松始终答非所问且拒不配合。然而医院公共视频却显示,冯某曾在更衣时从外套口袋中拿出过几沓现金交由邹某琴。后邹某琴和邹某松将冯某的背包带离医院,第二天又带回病房。该背包在民警查获时,里面已被换成了换洗的衣物。显然,此二人参与了赃款转移。

对此,侦查员再度转变策略,委托属地派出所联系到邹某琴的大女儿配合调查,化亲情为攻势展开突击审讯,最终攻克了邹某琴的心理防线。

据邹某琴交代,其为包庇儿子的盗窃行为,伙同邹某松一起将赃款分别藏匿于她工作的单位员工宿舍和厕所内。去年12月16日上午,侦查员在邹某琴所述地点找到全部的32万余元被盗现金。

目前,犯罪嫌疑人冯某因涉嫌盗窃罪已被警方依法刑拘,邹某琴、邹某松因涉嫌掩饰隐瞒犯罪所得被依法刑拘。

### 警方提醒

岁终年末盗窃易发,广大市民应妥善保管贵重物品,尤其是存放于公共区域的现金和首饰等贵重物品,应提前做好预防措施,检修财物存放保管设备,切忌让“保险柜”成为窃贼活靶子。

本报记者 陈佳琳 通讯员 宋一江

# 民警助力追回被骗钱款 学生赠送锦旗表达谢意

本报讯(记者李一能)去年12月25日,在奉贤公安分局高校派出所内,出现了暖心一幕:一面小巧却饱含敬意的锦旗送到了民警手中,打开一看,写满了“666”。

这面锦旗背后的故事发生在一个月前。就读奉贤一高校的学生小陈,不幸遭遇电信诈骗。涉世未深的她,轻信了电话中自称“海关工作人员”的话,向指定的银行账户转账4.1万元的“清关税”。随后,当她查询包裹单号时却发现邮递的目的地并非上海。意识到事情不妙,小陈即刻赶往辖区高校派出所求助。

得知情况后,高校派出所民警迅速行动,第一时间帮小陈对涉案银行账户进行紧急止付,开启争分夺秒的挽损行动。民警联合反诈中心,全力追踪资金流向,锁定了收到这笔4.1万元汇款的收款人。

经调查,收款人曾某在健身时,遇到一名陌生男子称自己的银行卡转账出现问题,恳请其帮忙接收一笔转账。经过民警耐心向其释法说理,阐明事情严重性,曾某才意识到自己“好心办坏事”卷入诈骗漩涡,成为诈骗分子的“工具人”。最终,在曾某的积极配合下,4.1万元钱款在近日成功返还到小陈手中。为感激民警的倾力相助,小陈特意送来一面别出心裁、写满“666”的锦旗,下面还加了一句“你相信奥特曼吗?不,我相信人民的守护者!”。

### 警方提示

电信诈骗手段层出不穷,犯罪分子常冒充公检法、海关、银行等工作人员,利用人们的信任和恐惧心理行骗。若接到此类可疑电话,要保持冷静,切勿轻信,第一时间向当地公安机关核实情况。同时,切勿随意将个人银行卡转借他人,哪怕面对所谓的“高额报酬”诱惑,稍有不慎就可能沦为诈骗帮凶,给自己和他人带来巨大损失。

本报记者 李一能

# 浴场储物箱竟然半透明 男子多次出入窃得手机

本报讯(记者解敏 通讯员邵懂铭)近日,普陀公安分局真光路派出所接到辖区一居民王先生报警,称其放在洗浴中心暂存点的手机不见了,疑似被盗。接报后,民警立即赶到现场,并将窃贼抓获。

据王先生说,当日他在进浴场洗澡时,将手机放在了外面的个人物品暂存箱中,箱子的钥匙手环则佩戴在自己手上。可当他洗完澡出来准备取手机付钱时,才发现箱子里的手机和其他个人物品都已不翼而飞了。

刑侦支队民警到场勘查,发现王先生所存放的箱子锁扣上,有明显人为敲打和撬动过的痕迹。随后,民警又查看了案发时段内该区域的公共视频,发现一男子具有重大作案嫌疑。

视频显示,王先生刚刚存放好财物后不久,该嫌疑男子就手持一钝器来到存放箱前,趁四下无人撬开了箱子。随后,盗走箱内财物并迅速逃离现场。民警循线追踪,很快锁定了该嫌疑男子,系住在附近的居民陈某。

案发第二天下午,民警至陈某落脚处将其成功抓获,并当场起获了王先生被盗的手机和其他个人财物。

到案后,陈某如实供述了自己的犯罪事实。据陈某交代,他并非这家浴场的常客。只因一次偶然的时机,他来这里洗浴,发现个人物品存放箱都是半透明的,可以清楚看到他人存放的物品,而箱子的锁扣大多已老化,十分容易破坏,陈某便起了贪心。案发前几日,陈某多次出入浴场寻找目标,可是由于做贼心虚,迟迟未动手。直到看到王先生存放的最新款手机,陈某十分喜欢,便实施了盗窃。

目前,犯罪嫌疑人陈某因涉嫌盗窃罪,已被普陀警方依法刑事拘留。同时,民警也与浴场积极开展沟通,负责人表示会尽快更换更加安全的存放箱,全力保障客人的财产安全。